

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市教育局广州市财经商贸职业学校太和校区图书综合楼建设工程概算评审结果的通知

广州市教育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定〉的通知》（财建〔2009〕648号）等规定，经委托永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送审的市教育局广州市财经商贸职业学校太和校区图书综合楼建设工程概算（委托号：穗财评委〔2025〕337号）进行评审，评审结果为：

送审金额：125,790,921.62元，审定金额：115,187,746.71元（其中工程费96,815,182.89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2,887,433.02元，基本预备费5,485,130.80元），核减金额：10,603,174.91元。

请依据评审结果调整概算。



抄送：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广州市教育基建和装备中心。